

吕梁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吕安办函〔2022〕38号

吕梁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燃气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的提醒函

各县（市、区）安委会，吕梁经开区，市政府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5月24日20时45分左右，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花园新村小区一两层半居民楼因瓶装液化气泄漏引发爆炸造成坍塌，致6人被困。经全力救援，被困6人已全部救出，其中1人死亡、2人重伤、3人轻伤。经初步调查了解，坍塌建筑为两层半砖混结构自建房，建筑面积约100平方米，因当事人使用瓶装液化气操作不当，导致泄漏引发爆炸，具体原因正在调查中。

各县（市、区）、吕梁经开区，各单位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特别是今年以来对燃气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汲取常州液化气爆炸的惨痛教训，进一步深入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与当前正在开展的自建房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大检查大整治大提升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推进，切实防范类似事故发生；市、县住建、商务、市场监管、消防、城管等部门要加强联合执法检查，重点排查整治餐饮等公共场所不安装燃气泄漏报警器，以及燃气泄漏报警器失灵等隐患；

结合即将开展的“安全生产月”活动，广泛开展燃气使用安全宣传，坚决遏制燃气事故多发势头。

吕梁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5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